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Paul Xiaoming Lee 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7 月 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其中副董事长李晓华、董事翟俊、独立董事李哲、独立董事潘思明、独立董事张菁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6-108 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含）通过。

董事白云飞先生、汪星光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因公司对《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激励对象数量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为满足修订后激励对象的公示期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原定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重新定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须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经由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9 号）、《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更新后）》（公告编号：2026-110 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